

# 2014年云南省红河州政府工作报告

## ——2014年1月9日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州长 杨福生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州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州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 一、攻坚克难，2013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绩

2013年，是十一届州政府履职的第一年。州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按照州委七届六次全会确定的思路、目标和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有为、稳中求好、稳中求优，团结和依靠全州各族人民，努力克服各种困难和挑战，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全年生产总值突破千亿元大关，预计达1012亿元，增长12%；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238亿元，增长9%，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97.2亿元，增长15%。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10.7亿元，增长25.2%；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800亿元，增长4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8亿元，增长14%；外贸进出口总额12.5亿美元，下降65.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2077元，增长12%；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6288元，增长15%；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8%；居民消费价格涨幅为2.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3%；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3.3%。州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发展目标，除外贸指标受国际市场影响未能实现外均已完成。

#### （一）农业农村经济稳步发展

高原特色农业建设迈出新步伐。启动了百万亩高原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和南部山区综合开发。预计全年农林水事务支出达到45.8亿元，增长31%。预计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综合产值282亿元，增长6.2%；完成农林牧渔业增加值167亿元，增长6%。粮食生产实现了十一年连增，总产达177.8万吨，增长4.6%。特色产业规模化发展步伐加快，水果、蔬菜、甘蔗、核桃、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实现增量提质，实现烟农收入23.8亿元，“两烟”提供的财政收入达126亿元。完成冬季农业开发产值25.7亿元，增长48.9%。肉类、禽蛋、水产品产量分别增长14.9%、27.9%和4.4%，畜牧业产值达130亿元，增长14.4%。实现林业综合产值85亿元，增长16%。达成农业招商引资项目37个、总投资130亿元。培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工作有效开展，申报省级精品农业庄园10个，产业化经营组织发展到290户，州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到139户。“两社一会”等农民专业合作社已达3093个，入社（会）农户16.3万户。1574名农产品经纪人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农业电子商务网上销售取得新突破，“三品一标”认证、农业标准化生产、农机推广等工作稳步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和服务条件逐步改善，完成中低产田地改造35.4万亩。

#### （二）工业经济发展稳中有进

广泛开展“产业建设年”活动，制定实施“产业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预计完成辖区内工业总产值1310亿元，增长8%，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00亿元，增长1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00亿元，增长8%；实现利税总额168亿元。预计完成非电工业投资251亿元，增长45%。润鑫15万吨铝钛基金属材料、石屏泥炭综合利用一期、金平金珂日榨8000吨甘蔗、红钢钒钛资

源综合利用开发技改、个旧云河药业中药现代化技改、云南铅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铅、泸西 135 万吨精煤调湿等重点项目实现竣工投产。云锡 10 万吨锡异地技改、红河浩志 600 万层胶带及 375 万吋胶管、个旧 10 万吨电解锰及 20 万吨硅锰合金等项目实现开工建设。红河卷烟厂易地技改、建水产业集群基地(二期)等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13 个工业园区新建标准厂房 15.3 万平方米,新增入园企业 185 户,共完成工业总产值 545 亿元,增长 2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70 亿元,增长 25%,完成园区固定资产投资 56 亿元。蒙自经济技术开发区升格为国家级经开区,个旧特色工业园区、建水工业园区和蒙自矿业工业园区晋升为省级工业园区。个旧特色工业园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建水工业园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超 50 亿元。云南中信红河产业园筹建工作取得新进展。预计完成非公经济增加值 318 亿元,增长 19%,从业人员达 48 万人,增长 9%。

### (三) 第三产业保持稳定增长

全州城乡消费总量持续稳定增加,预计全年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 305 亿元,增长 12.5%。批发零售、商贸餐饮、交通运输等传统服务业稳步发展,电子商务、社区家政、速递物流等新型服务业发展较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达到 1321.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0.6 亿元,增长 13.8%。全年金融融资余额达 960 亿元,比年初增加 201 亿元,比年初增长 26.5%。贷款余额达到 901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4 亿元,增长 15.6%,其中州内银行贷款余额 772.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0.4 亿元,增长 16.7%,州外银行贷款余额 128.8 亿元,比年初增加 25.8 亿元,增长 25.1%。各项存款、贷款余额总量居全省第三位。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 25 亿元,理赔支出 10 亿元。证券交易额 114 亿元。通信业务量稳步增加,公路交通客运量、货运量分别比上年增长 5.6%和 13.6%。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150 亿元,增长 67%。“万村千乡市场工程”、“乡村流通工程”和乡镇集贸市场建设继续推进,申报新建农家店 50 个,农家店信息化改造 100 个,建设农资连锁加盟店 107 个,实施乡镇集贸市场建设 9 个。中国东盟昆河走廊现代商贸物流基地、蒙自至尊现代物流、云天化蒙自农资仓储销售物流配送中心、弥勒红河艺丰物流仓储配送中心等一批现代物流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建水紫陶文化创意园、河口东盟国际文化产业园、个旧锡文化创意园等一批文化产业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确立了建设旅游强州的发展思路,开展了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的修编工作,共有 10 个县市纳入了全省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的建设规划。

实施旅游建设重点项目 50 个,完成了 4 个国家 AA 级旅游景区评定,开展了 4 个国家 AAAA 级景区创建工作,红河旅游荣获了“亚洲金旅奖”,多彩哈尼梯田之旅荣获中国十佳主题旅游线路单项奖。预计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1756.4 万人次,增长 18.2%。实现旅游总收入 123.5 亿元,增长 18.8%。

### (四) 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

制定实施综合交通三年攻坚行动计划。预计全年完成公路交通运输投资 66 亿元。锁蒙高速公路建成通车,石红高速公路重新启动,蒙自绕城高速公路实现开工。蒙文砚高速公路工可已获得国家批准,进场道路已开工。屏边至河口等 4 条境内普通国道干线公路改建工程已开工建设。弥勒至华宁至通海高速公路和建水至元阳、石屏至红河、绿春至李仙江高等级公路项目的前期工作得到推进。新改建农村公路 1062 千米,完成投资 14.4 亿元;玉蒙铁路客运开通运营,蒙河铁路实现全线铺轨,云桂铁路(红河段)已完成总投资的 61%,建成了建水冶金集团铁路专用线,弥勒至蒙自铁路已列入国家“十二五”铁路网规划,进入国家新建干线铁路网,预可研通过了中国铁路总公司的预审,启动了滇南中心城市城市轨道交通的前期工作;红河蒙自机场进场道路已经施工。元阳哈尼梯田机场完成了选址报告编制工作。预计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35.1 亿元。大庄水库下闸蓄水,阿白冲水库实现大坝封顶,“润蒙”引水工程建成通水,云洞、阿扎河、丫多河水库和杨柳河引水等 14 项在建重点工程加快推进,开工了铜厂、八尺等 6 件水源工程,路俄、大田等水源工程及小路南提水、百万亩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前期工作有效开展。小(II)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稳步实施。完成冬春农田水利建设投资 12.3 亿元。开远碑格等山区五小水利开发成效明显,全州建成“五小水利”3.1 万件,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6 万亩,解决了 33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完成能源投资 101.2 亿元,开远小龙潭矿务局二期二批顺利完成移民搬迁,泸西大坡顶、蒙自朵古等风电场建成并网发电,元阳黄草岭水电站扩容等一批小水电建成投产,弥勒夸竹矿区山心村煤矿 500 万吨扩建和大黑公、绿春黑龙等水电站、建水南庄等一批光伏项目前期工作有效开展。州内骨干电网和城配网建设进一步强化。中石油、中石化成品油干线管道境内铺设分别完成 28 千米和 65 千米,中石油输气管

道红河支线已开工建设。

#### (五) “美丽家园”建设启动实施

启动了以房、村、镇、城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美丽家园”行动计划，全年整合投入资金 29.2 亿元、带动农户直接投资 67.9 亿元，完成“做特民居”23856 户，其中：拆除重建民居 17033 户、旧房改造 6823 户；“做美村庄”13 个；“做优集镇”1 个，示范带动效应开始显现。城镇化体系建设步伐持续加快，预计城镇化水平为 40.8%。滇南中心城市一体化建设步伐加快，建成区面积达 85 平方公里，城镇化水平达 61%。规划申报了 26 个城市综合体建设项目。编制并实施了一批城乡、村庄建设规划。在 10 个县市开展了 15 个“城镇上山、产业上山”低丘缓坡地区开发试点。共有 15.9 万名农业人口实现了“农转城”。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9 项，建成了一批“美化、硬化、亮化、净化、绿化”工程，全年新增绿化面积 133.2 万平方米，人居环境逐步提升。

#### (六) 改革开放深入稳步推进

统筹城乡改革试点工作深入推进，开远市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个旧资源型城市转型等工作取得新成效。创新农村发展体制取得积极进展，土地流转租赁规模不断扩大，土地承包经营权、房屋、宅基地等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逐步推开，完成宅基地确权发证 3.1 万宗，对 11632 个村民小组农民集体土地所有权进行了确权登记发证。林权确权颁证工作继续完善，配套改革稳步推进，建成林权管理服务中心 14 个、林业交易平台 12 个。金融财税改革稳步推进，启动并推进了“营改增”试点工作。加大了金融支持“三农”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探索力度。组建了州农业投资公司、州棚户区改造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州投交公司成功发行了 5 亿元企业债券。与国开行、工行、建行、交行、省信用联社签订了金融战略合作协议，平安银行、广发银行在我州设立了分支机构，诚泰、鼎和两家财产保险机构入驻红河，全州小贷公司已发展到 29 家，恒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成为了我州首家股权投资企业。跨境人民币结算达到 58.5 亿元，我州进入了全国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范围。启动了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加大了社会治理创新机制的探索，教育、医药卫生、文化体制改革继续深化。

红河综合保税区正式获得国务院批准，成为了云南第一家综保区。设立中国河口-越南老街跨境经济合作区的推进工作上升到了国家层面，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支持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建设的若干政策意见》，确立了 8 个方面 22 项扶持政策，跨合区推进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斯里兰卡总理贾亚拉特纳、马来西亚前总理马哈蒂尔等外国政要先后来红河访问，对外交往层次进一步提升。组团参加了第十三届中越老街国际贸易交易会，双边经贸往来更加紧密，全年口岸进出口货值、货运量、出入境人员分别增长 35%、110%和 190%，向越送电 19 亿度。对内合作不断拓展，组队参加了首届南博会暨第 21 届昆交会、第九届泛珠经洽会，共签定合作项目协议 25 项。招商力度明显加大，预计全年新签协议资金 570 亿元，增长 15%。省外到位资金 287 亿元，增长 91%。新增外资企业 5 户、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项目 10 个，实际利用外资达到 3167 万美元。新增境外投资企业 1 户，实施境外投资工程 16 项，完成境外投资 1.2 亿美元、营业额 4256 万美元。

#### (七) 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全年完成教育支出 57.7 亿元，增长 22.2%。实施标准化学校建设 13 个，拆除重建 D 级危房 25.9 万平方米，新建乡镇幼儿园 10 所、村级幼儿园 82 所、农村薄弱学校食堂 441 个。红河卫生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加快推进，开展了州一中、州职教园区的筹建工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各项惠民政策全面落实。初中学生三年完学率达 96.2%。普通高中在校生比上年新增了 4055 人，高考一本上线率为 10.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 61.1%。幼儿入园率达 76.6%。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继续加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改革积极推进，素质教育深入实施，以“三通两平台”为重点的教育信息化建设取得新进展；实施国家和省级科技项目 68 项，申请专利 265 项，申报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园 20 户，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5 户，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 13 项。农科培训、科普工作继续加强；实施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2 个，完成了 22 所卫生院和 119 所卫生室的标准化建设。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继续深化，基本药物制度、医疗卫生惠民政策全面落实。新农合参合率达到 98.1%，全年报销医药费 8.8 亿元。启动了滇南中心

医院筹建工作。卫生信息化建设、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食品药品安全和卫生监督、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等工作取得新成效。优生促进工程、计生惠民工程有效实施，流动人口计生管理继续加强；“基层文化年”活动广泛开展，实施了 16 个公共文化设施项目，“两馆一站”全面实现免费开放，公共数字文化惠民工程成效显著，开远“四位一体”阵地建设被列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达到 96.8%和 97.5%。“大家唱·唱红河”本土歌曲和红河民族广场舞在城乡推广，一批艺术作品在全国赛事中获奖，州民族文化工作团随国家领导人赴俄罗斯访问演出、随省领导赴台湾交流演出获得了高度赞誉。红河哈尼梯田成功申报为世界文化遗产。新增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11 个，又有 16 个非物质文化遗产进入了省级名录。成功举办了州第八届运动会暨第五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外事、侨务、工商、质监、粮食、供销、人事、档案、保密、地方志工作取得新成绩。红十字、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事业持续推进。统计调查、政策咨询的职能作用充分发挥。人民防空、气象服务、防震减灾能力进一步增强。

#### (八)民生保障力度继续加大

全年用于民生支出资金达 245 亿元，占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 78.9%。开发公益性岗位 4698 个，新增城镇就业 3.1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8954 人、困难人员就业 6830 人，扶持创业 1.2 万人，发放“贷免扶补”等各类创业贷款 8.4 亿元。培训农村劳动力 8.5 万人，转移就业 8.2 万人。开远大学生创业园已建成投入使用；全州参加社会五类保险人数已达 383.7 万人次，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实现全覆盖；共向 11.98 万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3.2 亿元，向 50.8 万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 6.3 亿元。建成县市中心养老院 5 个、乡镇敬老院 5 个、老年公寓 1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71 个，供养五保对象 1.5 万名，将 3813 名孤儿纳入救助范围。支出各类医疗救助 1.2 亿元。拨付救灾资金 7691 万元，救助受灾群众 86.2 万人次；投入各项扶贫资金 16 亿元，解决了 16.1 万名农村贫困人口温饱增收问题。境内滇桂黔石漠化片区、滇西边境片区扶贫工作全面启动，绿春黄连山地区综合扶贫基本完成，金平者米拉祜族乡片区综合扶贫持续推进。实施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68 个，发放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3848.7 万元；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20500 套，建成 15000 套，启动棚户区改造 1 万户，发放廉租房专项补助资金 2.55 亿元。

#### (九)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明显

林业生态建设持续推进，全年新增人工造林面积 53.4 万亩，封山育林 19.3 万亩。实施低效林改造 19 万亩，陡坡地生态治理 10 万亩。新建沼气池 7005 户，完成农村改灶 1.5 万户，建设农村太阳能 1.8 万户。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79.4 平方公里。哈尼梯田成为正式授牌的国家湿地公园，入选为“中国十大魅力湿地”。全州 1220.5 万亩公益林全部纳入了国家生态效益补偿范围。石漠化治理范围已扩大到 8 个县市。森林防火实现连续 19 年无重特大火灾发生；实施工程减排项目 77 个、管理减排 17 个、结构减排 3 个，29 户国控重点考核企业全部完成了自动监控设施安装。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规划通过了国家中期考核，个旧市南部、北部选矿试验示范工业园区工程建设持续加快。红河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中心竣工投入运行；异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初见成效，长桥海国家湿地公园通过国家级评审。饮用水源地保护、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管等工作有效开展；实施重点节能技改项目 10 个，全年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10 万吨、粗铜 1.5 万吨，在 37 户重点企业中全面推行清洁生产，节能工作领域不断拓展；耕地保护进一步强化，划定永久性基本农田 53.7 万公顷，全年实施土地整治项目 14 个，总规模面积 4740.9 公顷，新增耕地 196.6 公顷，建设用地占用耕地实现了补大于占。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和补偿制度得到落实，地质找矿有序推进。实施避灾搬迁工程 26 项，红河县城地灾综合防治、绿春县城“削峰填谷”工程分别完成投资 1.4 亿元和 6 亿元。

#### (十)社会领域保持和谐稳定

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示范州建设全面开展，示范县市、示范乡镇、示范村建设取得成效，扶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的力度明显加大。宗教事务管理进一步规范，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局面巩固发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不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蓬勃开展，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城乡文明程度不断提升；边防建设、爱民固边、双拥共建等活动扎实开展，军政军民更加团结；社会治理不断加强和创新，领导干部接访、约访、下访活动扎实推进，“代表联系信访群众”、“亲情式

信访服务”等活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实现了常态化和规范化，一批信访问题得到及时就地解决；“平安红河”建设深入开展，立体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完善，“打黑除恶”和打击“两抢一盗”、暴力犯罪等专项整治行动成效明显，严重刑事犯罪高发态势得到了遏制。禁毒防艾、防范和处理邪教、国安人民防线建设等工作取得了新成效；“六五”普法和“四五”依法治州工作深入开展，人民调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等司法行政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百日安全生产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扎实开展，生产安全死亡人数、受伤人数比上年明显下降。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进一步强化，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得到保障。

#### (十一)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认真开展“四群”教育活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和“红河州领导干部十不准”。“服务基层年、项目落地年、作风转变年”活动有效开展，机关作风明显转变，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工作节奏明显加快。扎实推进州级、县市、乡镇三级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体系建设，州级政务服务中心已建成投入使用，投资项目审批服务中心挂牌运行。民主科学决策水平不断提高，公共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行政审批不断规范，第六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共精简行政审批项目 141 项。州、县两级共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412668 件，办结 411791 件，公共资源进场交易项目 7891 个，成交金额 198.9 亿元；受理各类投资审批项目 1238 个，审批事项 1685 件；受理行政复议申请 27 件，办结 25 件，举行重大决策听证 206 次。对重要工作和重大项目实行挂钩包保、目标管理倒逼和责任追究倒查等制度，对“美丽家园行动计划”、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支出、招商引资四项重大决策部署开展了效能督查考核，对全省重点督查的 20 项重要工作、20 个重大建设项目和 10 件惠民实事进行分解落实，加大了审计、约谈、通报问责力度。依法执行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定决议，自觉接受法律、工作监督。支持州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加强了与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联系。广泛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及社会各界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全年办理州人大代表建议 250 件，州政协提案 267 件，办复率达 100%。行政机关绩效管理不断加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缩减 5%的“三公经费”投入“美丽家园”建设，政府公共服务管理和市场监管职能得到加强。

各位代表、同志们：以上成绩的取得，是省委、省政府和州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州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工作监督、州政协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全州各级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凝心聚力、开拓进取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州人民政府，向全州各族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和省属驻州单位，驻州军警部队官兵、公安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帮助红河建设和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更要清醒地认识到，红河的发展仍然存在着许多困难和问题：产业结构不尽合理，县域经济活力不足。基础设施制约瓶颈仍未消除，体制机制保障不足，扩大开放的软硬环境不够优，资源环境对发展的约束加大。财政收支和“化债”压力加大，资金供求矛盾突出，投融资能力还需进一步增强。南北发展不平衡，贫困面依然很大。社会事业发展仍然滞后，影响和谐稳定的因素仍然存在。少数干部责任意识、服务意识不够强，工作办法不多。我们必须进一步树立责任意识、进取意识和机遇意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认真解决好这些问题。

## 二、改革创新，推进 2014 年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跨越

2014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也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当前，国内外发展环境正发生着广泛而深刻的变化，发展面临一系列复杂矛盾和风险挑战，经济社会生活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较多，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矛盾仍较突出。但同样也面临着许多新的发展机遇：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为我州今后的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体制机制保障；国家“丝绸之路经济带、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内陆沿边开发开放、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开发、国家级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以及省委、省政府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等一系列重大发展战略的加快实施，为我州今后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和有利条件；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全州经济实力不断增强，为我州今后的发展积累了较为坚实的物质基础；去年以来，州委、州政府对加速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开展了全面深入的调研，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工作部署，启动了多项重大行动，为我们加速发展、赶超发展提供了工作路径。我们要以更

加坚定的信心、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务实的工作，奋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跨越。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央经济工作会、城镇化工作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委九届七次全会、州委七届七次全会部署，围绕“一个中心、五个示范”的战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好中求快，改革创新、示范引领”的总体要求，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全力以赴抓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扩开放、惠民生、保稳定等各项工作，确保全州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今年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建议为：生产总值增长 12%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14%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增长 20%；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2%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3.5%以内；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2%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5%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3%以下；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完成上级下达目标。

为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必须重点抓好十个方面的工作：

#### （一）推动全面深化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坚持用改革创新统领各项工作，研究制定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方案，找准着力点和突破口，力求在一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一是统筹城乡综合改革。启动国家级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重点推进八大类别 33 项改革，加快产城融合、城乡互动，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探索以人为核心的、具有边疆民族地区特色的新型城镇化发展路子。推进城乡用地制度改革，加快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和林权的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建立健全农村产权流转机制，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引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有序流转。分类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力争完成“农转城”人口 10 万人，积极稳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二是调整优化所有制结构。完善国有资产监管机制，推进国有资产资本化。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深入探索有利于非公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保障各类经济主体平等参与市场竞争。三是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建立市场化的要素流通机制，大力培育和发展土地、人才、技术和资本等要素市场，培育社会服务体系，改进政府管理市场的方式。加快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探索建立水资源、电力市场等有偿使用机制。完善生态补偿和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补偿等机制。继续推进个旧资源型城市转型试点工作。四是深化财税金融制度改革。创新理财观念，改进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税收制度，继续推进“营改增”试点。健全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功能，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领域。积极推进沿边金融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开展跨境人民币业务改革创新试点。深化地方银行业机构改革，加快发展村镇银行，全面发展小贷公司，推进三农金融产品创新。正确处理政府性融资与债务化解的关系，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预警，规范政府融资平台运行和管理，有效防控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五是推进社会事业和民生领域的改革。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进教育、医药卫生和科技体制改革，健全促进就业的体制机制，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多元化的公共服务主体，推广政府购买服务。

#### （二）扎实做好“三农”工作，大力发展高原特色农业

进一步加大“三农”投入，全面推进现代农业发展，力争农业总产值增长 8%以上，农业增加值增长 7.5%以上。保障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供给，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低于 600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 178 万吨以上。稳定烤烟种植面积 62 万亩，完成优质烟叶收购 155.1 万担。实现肉类总产 85 万吨，禽蛋产量 10.8 万吨，奶类产量 4.8 万吨，畜牧业产值达 156 亿元以上，林业综合产值增长 15%；推动百万亩高原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围绕“水、田、路、产业结构调整、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五个重点，推进“六大样板、十大基地、十二大园区”建设；加快南部山区综合开发，加快培育“六个百万亩优势产业群”和“四大特色产业群”。加快烤烟、水果、蔬菜、橡胶、棕榈、商品林、优质稻、甘蔗、茶叶、中药材、香(油)料、渔业、畜牧等特色产业基地建设，打造九大“红系”农产品品牌。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发展农业综合体和农庄经济，积极探索建立龙头企业、

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新增培育州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31 个、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 20 个、家庭农场 23 个。大力培养农村经纪人、生产经营能手和致富明白人、带头人，规范和扩大农村土地流转。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实施农业产业项目 37 个，大力发展冬季农业、设施农业、观光农业、创汇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业。抓好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的标准化生产，强化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农产品销售市场、仓储物流和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加大农村劳动力培训和转移力度，落实好各项强农惠农补贴政策，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完善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积极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循环农业，完成中低产田地改造 25 万亩以上。加大农村实用技术推广和农民科技培训、普及力度。扶持发展特色农机专业合作社，推进 6 个农机重点示范县建设。

### (三) 推进工业产业转型升级，保持工业经济快速增长

围绕巩固和培育“10 个百亿元产业、10 个百亿元园区、10 户百亿元企业”的产业建设目标，切实抓好年度工业发展工作，力争全年辖区内工业总产值增长 10%、工业增加值增长 12%以上，非公经济增加值增长 15%以上，完成非电工业投资 275 亿元以上。一是加速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规划实施 22 个标志性、代表性的产业转型项目。加快推进年产 10 万台新能源重卡汽车项目建设。力促睦邦科技 LED 系列产品深加工、建水 1200 万只汽车轮毂生产线(一期)、5 万吨铝型材加工、个旧南翔 20 万吨硅锰合金、红河工业园区农产品加工系列产品等重点项目建成投产；加快推进红河工业园区橡胶制品深加工、泸西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云锡 10 万吨锡异地技改、红河卷烟厂易地技改、建水 60 万吨阳极碳素(二期)、振兴电源 5.2 万吨再生铅综合回收等项目进度；开工建设弥勒铁皮石斛深加工、建水 15 万吨蔬菜深加工、婴幼儿羊奶粉厂、石屏泥炭资源综合利用(三期)、屏边大理石开发、泸西银杏叶提取等项目。推进建水工业园区二期等项目前期工作，尽早开工建设。二是全面推进园区经济发展。研究落实蒙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设规划、管理体制和运作模式。加快 13 个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建设，强化园区招商引资，签订一批合作协议，落地一批重点项目。加快园区重大发展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一批新的产能，力争全年园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长 30%以上。全面启动中信红河产业园的开发建设，做好石屏豆制品加工园申报为省级工业园区的工作，加快推进泸西中小微企业园建设。三是加快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进一步落实减免小微企业税费负担等扶持政策，加快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和运行监测体系建设。扎实推进民企入州工作，保障各种经济成分平等使用生产要素，鼓励民间投资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四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认真落实建设“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实施意见，推进中小企业科技平台建设和技术创新，加快科技成果推广运用和专利成果转化，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加速新兴科技与传统产业结合，大力发展光伏材料、食品加工、装备制造、轻纺加工、精细化工等新兴产业，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五是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和调节。跟踪解决经济运行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抓好煤电油运等生产要素的保障工作。加强规模以上企业的统计监测，做好规模以下企业的指导培训和纳规工作，确保工业经济平稳运行。

### (四) 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增强消费的基础性作用

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现代物流业和生产性服务业，力争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2%以上。全面推进文化旅游强州建设，加快旅游与文化、城镇、产业、生态和乡村的融合发展，积极主动参与昆玉红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激活“梯田魂、古城韵、福地灵、异域情”四个主要元素，打造历史文化“三千四百年”亮丽名片。扎实推进元阳哈尼小镇、临安古城 5A 级景区、屏边大围山国家公园、蒙自碧色寨铁路遗址暨历史文化公园、弥勒湖泉金秋休闲运动度假区、泸西中国高原足球训练基地、东方玫瑰谷、开远凤凰山休闲森林运动公园、石屏异龙湖生态休闲度假区、金平中华蝴蝶谷、个旧沙甸回族文化旅游小镇等一批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力争完成旅游项目投资 50 亿元，接待国内外游客 2027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64 亿元；培植发展广电传媒、工艺美术、影视演艺等文化产业，加快建水紫陶文化创意园、弥勒圣树梵城等一批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建设；围绕打造“滇南中心城市半小时物流核心圈和建水、弥勒、河口三个区域性物流中心”的目标，加快综合交通、信息平台等软硬件设施建设，大力培育物流市场主体，推进开远苗木交易中心、泛亚物流园、蒙自至尊现代物流、红河烟草物流、红星美凯龙家居商城、滇南医药物流配送中心、个旧有色金属物流园区、建水火车北站物流园、泸西滇东农产品交易中心等重点项目；大力发展资本市场，积极引导外埠银行到我州拓展业务，力争全年新增小额贷款公司 10 户，全州金融机构存款增长 10%以上、新增贷款 100 亿元以上，保险业保费收入增长 15%以上；合理引导城乡居民消费，巩固提升餐饮住宿、商贸购物等传统服务业，引导房地产、私家车

等热点消费，积极培育信息、网络、养老、高新产品等新的消费增长点，鼓励扩大信贷消费，发展新的服务业态。以“美丽家园”建设为契机，激活农村消费市场。

#### (五)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不断夯实发展基础

加快综合交通建设三年攻坚行动计划的实施。公路建设重点加快石红高速公路、蒙自绕城高速公路、蒙文砚高速公路和屏边至河口等 4 条境内国省道干线公路改建工程建设，全力推进弥华通、罗泸弥高速公路和建水至元阳、石屏至红河、绿春至江城、金水河至绿春等高等级公路的前期工作；建成蒙河铁路，加快云桂铁路境内段建设，完成弥勒至蒙自铁路的可研审查立项，做好滇南中心城市的城际、城市轨道交通和沿边铁路项目的前期工作。全面开工建设红河蒙自机场，加快推进红河元阳哈尼梯田机场的前期工作，启动建水、弥勒、河口、红河 4 个通用机场的前期工作；(下转 3 版) (上接 2 版)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快阿白冲、阿扎河、云洞、丫多河、旱塘、铜厂、建水跃进水库引水等一批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开工新建大田、大衣、营盘水库和长桥海、洗洒扩容等水源工程，实施并完成石屏小路南提水工程，完成开远南洞调水工程项目建议书的编制，争取国家立项审批，推进小(II)型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抓好山区“五小水利”、城市防洪、江河治理、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等工程，完成冬春修农田水利建设投资 15 亿元以上；能源建设重点加快小龙潭煤矿五期扩建、石屏尼白木克等 5 座在建风电场建设，开工建设建水南庄光伏电站(一期)，力争开工大黑公电站和个开蒙中心城镇垃圾处理焚烧发电等项目，争取绿春黑龙电站和国电小龙潭电厂热电多联产项目获得国家审批，加快推进弥勒夸竹矿区山兴村煤矿 500 万吨扩建及一批风电场项目的前期工作。开工建设勐拉变电站。继续配合做好境内中石油、中石化成品油干线管道、天然气支线管道的工程建设。加快宽带红河和州内 4G 网建设，积极建设智慧城市。

#### (六)推进“美丽家园”建设，加快城镇化发展步伐

“美丽家园”建设要逐步由打造样板向点面结合、拓展扩面转变，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力争全年完成“做特民居”6 万户，其中拆除重建 4 万户、改造提升 2 万户，“做美村庄”100 个，“做优集镇”13 个，建设标准化乡级卫生院 27 所，标准化村级卫生室 140 所，标准化乡级敬老院 5 所，村级敬老院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7 所，标准化中小学 14 所，消除 D 级校舍面积 21.6 万平方米；推进个开蒙建滇南中心城市基础设施、产业建设、市场体系、公共服务、社会管理、城乡建设和生态环保同城化发展，加快蒙自核心区市政主干道建设，力争滇南中心城市城镇化率提高 3 个百分点；完成州域城镇体系规划报批工作，不断提高城市控规覆盖率，推进县城扩容提质，着手开展建水撤县设市的申报工作，力争实现河口撤县设市。加快重点集镇建设，推进旅游小镇和特色小镇建设，确保全州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探索城市综合体建设发展模式，启动实施滇南绿洲、开远滇南中心汽车城、弥勒红河水乡、屏边滴水苗城等城市综合体的规划建设，积极探索棚户区改造工作与城市综合体建设相结合的发展模式，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计划，力争全年完成改造任务 3 万户；实施城乡环境优化行动、城市面貌改善行动、乡镇环境治理行动和村庄环境美化行动，深入开展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平安城市、园林城市、旅游城市和环保模范城市等各类创建活动，着力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抓好 15 个低丘缓坡片区的试点工作，推进城镇上山、产业上山。加大土地清理力度，推进布局零乱、居住分散、闲置低效的自然村向集镇、中心村和“美丽家园”规划区集中。

#### (七)推进合作平台建设，打造对外开放新优势

全力推进综合保税区建设，全面铺开基建工作，启动实施第一批申请入园的 18 个重点项目，力争年内通过国家验收，实现封关运行。积极做好设立中国河口-越南老街跨境经济合作区的各项前期工作，认真落实好省政府支持跨区建设的 22 条政策措施，全面推进跨区土地收储、征地拆迁、道路修建、要素引进、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高标准建设蒙自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过“三大平台”的建设，推进产业集群发展，放宽市场准入条件，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进程，为建设内陆沿边自由贸易区打基础。加快涉外经济体制改革，重点推进外贸和投资便利化、对外投资体制等改革，全面落实国家扶持进出口企业的相关政策，转变外贸发展方式，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大力发展边境贸易、加工贸易、转口贸易和服务贸易，努力促进外贸增长。支持和鼓励优势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主动开展好北部七县市融入滇中经济区的前期研究和规划对接等工作，继

续加强与泛珠三角、长三角、成渝的合作。依托“三大”平台，强化产业招商、园区招商，完善招商引资考核激励机制，精心组织系列重大招商活动，加强入驻项目的跟踪服务，着力提高合同履约率、资金到位率和项目落地率，力争全年引进省外到位资金比去年翻一番。

#### (八)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做好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工作，力争开发公益性岗位 4500 个，新增城镇就业 2950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8000 人、困难人员就业 5600 人，扶持创业 1 万人，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二是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落实好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相关政策，继续实施居民收入倍增、农户万元增收和农民收入翻番计划，千方百计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工资性和转移性收入。三是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全面实施《红河教育振兴金秋计划》，推进中小学标准化建设、普通高中扩规提质、职业教育提速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教育信息化建设和校长教师队伍建设“七大工程”，着力提升初中三年完学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和高考一本上线率。加快卫生职业学院迁建和红河技师学院工程进度，启动红河州一中、州职教园区建设，继续支持红河学院加快发展；深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加快标准化卫生院、卫生室建设，加大基层医技人员的培养力度。巩固新农合参保率和城镇居民医疗参保率。抓好医疗救治、妇幼保健、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艾滋病防治和卫生监督等工作。加快滇南中心医院建设。扎实开展“健康服务年”活动，提高社会公众的健康保障水平。继续实施计生惠民工程，推进计生服务管理向纵深发展；扎实开展“基层文化建设年”活动，完善县、乡、村文化体育设施，统筹建设村、社区综合文化网点，规范“两馆”免费开放，建设流动文化设施服务网络和“公共电子阅览室”，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推进红河哈尼梯田的保护和利用工作。实施好广播电视“户户通”、“村村响”等惠民工程。继续做好红河民族广场舞、本土优秀歌曲的推广工作，抓好竞技体育训练，积极备战省第十四届运动会。继续抓好其他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工作。四是加快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扩面任务。健全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做好专项救助和临时救助工作，提高社会救助工作动态化管理水平。做好转户进城农民和失地农民的社保工作，加大对弱势群体的救助力度。推进乡镇敬老院和城乡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切实保障老年人、残疾人、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安排好灾区群众的生产生活。五是加大扶贫开发工作力度。实施滇桂黔石漠化片区和滇西边境片区综合扶贫攻坚，推进金平拉祜族地区综合扶贫开发，加强和推进财政扶贫、信贷扶贫和社会扶贫，切实办好为边疆农村群众“免除南部六县普通高中学生学费”等 6 件惠民实事，力争全年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17 亿元，解决 15 万贫困人口的温饱和增收问题。继续做好移民安置和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六是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争全年新建廉租住房 9700 套、公共租赁住房 500 套、城市棚户区改造 3 万户。

#### (九)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强化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

深入推进森林红河、绿色经济强州建设，完成营造林 80 万亩，改造低效林 20 万亩，陡坡地生态治理 10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10 平方公里，继续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重点防护林、农村新型能源、石漠化治理等生态工程，推进面山绿化、水源保护区绿化和城乡造林绿化等生态修复工程；积极推进“项目、结构、管理”三大减排，深入开展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专项行动，强化重金属污染专项防治，加快推进个旧南部、北部选矿试验示范工业园区建设。加快各县市两污处理配套工程建设，提高生活污水和垃圾的收集率和处理率，积极争取并实施一批建制镇和特色小镇“一水两污”治理建设项目。继续做好以“扩容、减污、补水”为重点的异龙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抓好哈尼梯田生态环境保护，加强对红河干流、南盘江流域的综合防治，不断提升出境河流水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绿色产业，实施一批节能技改项目，积极推广节能环保低碳新技术、新产品，继续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坚持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实施一批土地整治项目，确保耕地占补平衡。抓好水资源的保护、配置和循环利用，加快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能源和矿产资源勘查、保护和合理开发，严格控制开采总量，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强化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加大重点地质灾害危险点和矿山地质环境的治理力度。

#### (十) 提高社会治理能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广泛深入开展民族团结、宗教和顺宣传教育活动。推进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示范州建设，继续实施“一个示范县、十个示范乡镇、百个示范村、千个示范户”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保持宗教关系和谐；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加强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和民兵转型建设，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坚持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和源头治理，探索建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创新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的体制，改进社会治理方式。认真落实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的各项措施，不断创新群众工作方法，加快推行网上信访、部门联合接访和州县乡三级视频接访，妥善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深化平安红河建设，强化基层基础，完善维稳工作一体化网络管理模式，加强流动人口、农村留守人员和特殊人群的管理服务，健全网上网下综合防控体系，妥善处置突发事件。毫不动摇地坚持严打方针，扎实组织开展打黑除恶、治爆缉枪、严重暴力犯罪、“两抢一盗”等专项严打整治行动；深入推进第三轮禁毒人民战争，加强和防范处理邪教工作。强化国安人民防线建设，严防“三股势力”破坏，预防非法宗教渗透，确保边境安全和边疆稳定；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深入开展“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年”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好安全专项整治、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坚持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完善食品药品监管机制，加强食品安全生产源头治理和产销全程监管，确保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 三、转变职能，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全面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努力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

#### (一)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

积极探索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实现形式，理顺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的关系，让市场、社会更好地发挥作用。把国家和省政府放给市场和社会的权力接转放开，把下放给本级政府的职能接好管好，把本级该放的权力切实放下去、放到位，把本级该管的事情管起来、管到位。发挥好政府在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的主体作用，完善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主要职责。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最大限度地下放州本级行政审批事项，减少事前审批。

#### (二) 优化政府组织结构

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要求，稳步推进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优化政府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 workflows，精简规范各类议事机构及其办事机构，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合理界定部门职能，明确部门责任，突出责任落实，确保权责一致。加快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严格控制机构编制总量，坚持机构设置总额限制和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统筹机关“瘦身”与基层“强身”，着力加强基层一线。

#### (三) 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完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规范行政决策制度。健全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制度，自觉接受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认真执行各项决议和决定。自觉接受州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州人大代表建议和州政协提案，主动接受群众和舆论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加强政务督查、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落实好重大决策听证、重要事项公示、重点工作通报制度，推进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适时在州级推行“三公”经费公开，提高政府运行的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深化行政执法体制和司法管理体制，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深入开展“六五”普法和“四五”依法治州工作，不断强化公民法律意识，提高公务人员依法行政意识。

#### (四) 着力提高行政效能

强化政府能力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加强州县两级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投资项目审批服务中心建设，完善政务服务体系 and 电子政务审批系统、政务公开信息系统、电子视频监控系统，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全力打造阳光服务平台。创新投资项目审批机制，建立州县投资项目集中审批中心和网上审批大厅。推行重大项目全程代办机制，实施并联审批、联动审批。加强绩效管理，拓展行政绩效管理的范围，加强“美丽家园”、扶贫开发等重点项目资金的监管。健全完善重要工作、重点项目和重大工程督查考核机制，继续推行挂钩包保、目标管理倒逼、责任追究倒查等督查制度，整合行政督查资源，突出督查重点，加大行政问责力度，着力解决进取精神弱化、责任意识淡化和推诿扯皮、消极怠慢、办事拖沓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

#### (五)转变政府工作作风

开展好政府系统第二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落实改进政风常态化等制度，大兴求真务实之风、调查研究之风，建立直接联系群众和服务群众的制度，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规范各项公务活动，减少会议文件，改进会风文风。继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和“红河州领导干部十不准”，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制度，执行好 32 条禁令，按上级要求适时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大力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深入开展政府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建设，坚持用制度管权、管钱、管事、管人，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各位代表、同志们：今年我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任务繁重而艰巨，我们肩负的使命重大而光荣。让我们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省委、省政府和州委的坚强领导下，振奋精神，坚定信心，锐意改革，攻坚克难，为与全国、全省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 2014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要名词注释

(1) 教育信息化建设“三通两平台”：即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2) “一个中心、五个示范”的战略目标：即滇南中心城市；高原特色农业示范、产业转型升级示范、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范、沿边开放开发示范、民族团结进步示范。

(3) 百万亩高原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六大样板、十大基地、十二大园区”：

“六大样板”：即开远大庄-羊街片区、蒙自草坝-雨过铺片区、蒙自文澜-新安所片区、建水南庄片区、弥勒竹园-朋普片区、泸西中大河片区。

“十大基地”：即中国重要的优质烟叶生产基地、中国最大的灯盏花原药生产基地、云南省最大的外销蔬菜生产基地、云南省最大的水果生产基地、云南省最大的绿色观赏苗木基地和优质家禽基地、优质牛羊基地、优质肉猪生产基地、优质奶源生产基地、饲料生产基地。

“十二大园区”：即开远苗木园、蔬菜园，蒙自石榴园、果蔬园，建水石榴园、葡萄园，石屏杨梅园、蔬菜园，弥勒葡萄园、蔬菜园，泸西梨园、蔬菜园。

(4) 南部山区综合开发“六个百万亩优势产业群”和“四大特色产业群”：

---

“六个百万亩优势产业群”：即橡胶产业带、梯田红米产业带、香(油)料产业带、水果产业带、棕榈产业带、建成商品林产业带。

“四大特色产业群”：即山区畜牧产业带、旅游产业带、蔬菜产业带、生物资源产业带。

(5) 九大“红系”农产品品牌：即：红烟、红酒、红果、红菜、红木、红米、红药、红糖、红畜。

(6) “10个百亿元产业、10个百亿元园区、10户百亿元企业”：“10个百亿元产业”：即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冶金产业、烟草及其配套产业、化工产业、建筑建材产业、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能源产业、旅游文化产业、商贸物流产业。

“10个百亿元园区”：即蒙自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河州国家级百万亩现代农业示范区、昆玉红文化旅游产业区(带)、个旧特色工业园区、弥勒工业园区、建水工业园区、泸西工业园区、开远经济开发区、红河综合保税区、中越跨境经济合作区。

“10户百亿元企业”：即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红云红河集团红河卷烟厂、红河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云南冶金集团红河板块、云南电网公司红河供电局、云南乘风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蒙自矿冶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红磷分公司、云南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云南解化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解化化工分公司。

(7) 打造历史文化“三千四百年”亮丽名片：即千年哈尼梯田、千年临安古城、千年建水紫陶、百年滇越铁路、百年开埠通商、百年云锡矿业、百年过桥米线。

(8) 国家级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试点“八大类别33项改革”：“八大类别”：行政管理体制、城乡统筹、市场体系、开发开放、土地制度、产业转型、民生改善、生态环保。“33项改革”：1.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2. 上下联动简政放权。3. 创新社会管理体制。4. 推进行政区划改革。5. 实施规划统一。6.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7. 打造滇南中心城市群。8.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9. 消除体制机制障碍。10. 建立开放的市场竞争体系。11. 推行现代流通方式。12. 完善商品和要素价格形成机制。13. 规范市场秩序。14. 构建区域一体化对外开放格局。15. 完善项目引进培育机制。16. 完善扩大开放优惠政策。17. 创新土地利用规划计划管理和耕地保护模式。18. 改革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批制度。19. 建立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农民安置市场化机制。20. 改革集体建设用地土地使用制度。21. 改革土地收益分配使用管理制度。22. 健全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体制。23. 创新新型工业发展体系。24. 健全现代服务业发展体制。25. 深化文化旅游投融资体制改革。26. 推进金融综合改革。27. 建立优质教育基本公共服务体系。28. 促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29.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30. 完善基本住房保障体系。31. 完善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机制。32. 创新管理模式。33. 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

(9) 滇南绿洲城市综合体：总占地面积4874.37亩，预计总投资42.54亿元，共涉及滇南中心医院、红河州第一中学、红河州职教园区、生态园区和商住区5个项目。其中：滇南中心医院规划占地837.2亩，设置病床4000张，预计总投资12.72亿元；红河州第一中学规划占地400亩，在校生规模6000人，预计总投资4.49亿元；红河州职教园区规划占地2000亩，在校生规模40000人，预计总投资19.35亿元；生态园区占地1344.37亩，预计总投资2亿元。

(10) 为边疆农村群众办好6件惠民实事：1. 免除南部六县农村普通高中学生学费。2. 开展劳动力素质提升培训。3. 乡村医生培训。4. 农村广播“村村响”。5. 边疆一线农村“村村亮”。6. 边疆一线农村国旗台建设。